

## 招生簡章

###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委託崑山科技大學辦理

#### 106 年度幼兒園園長專業訓練課程專班招生簡章

一、依據：本計畫依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105年 10 月28 日南市教特(一)字第 1051091601 號函及中華民國101年7月18日臺參字第1010129616 號令訂定發布「幼兒園園長專業訓練辦法」第3條規定辦理。

二、目的：

- (一) 培訓儲備幼兒園園長專業人才，提升幼教人員專業知能。提升幼兒園園長專業發展之知能。
- (二) 提供幼兒園教師、教保員進修及專業發展之機會，提升其專業素養與行政管理之能力。

三、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四、承辦單位：崑山科技大學幼兒保育系

五、招生對象（報考資格）：

- (一) 『現職』幼兒園之教師或教保員；
- (二) 並具下列各項目之一的服務年資三年以上：
  1. 『幼兒園』教師或教保員。
  2. 『幼稚園』教師。
  3. 『托兒所』教保人員。

六、招生人數：

- (一) 招收 1 班。
- (二) 以報名先後順序列入正備取生（符合招收對象及資格者）。
- (三) 正取生以不超過 50 人為原則，並列備取若干人。
- (四) 原則上未滿 30 人不開班。

七、開課期程及地點：

- (一) 上課期程：

107 年 1 月 6 日 (六)至 3 月 25 日 (日)。

(二) 上課時間：

每星期六、日上午8:00-12:00 及下午13:00-18:00，每週上課18 小時

，共10 週，合計180 小時。

107 年 2 月 10 日(六)至 2 月 11 日(日)；2 月 17 日(六)至 2 月 18 日(日)

適逢農曆春節，連兩週不上課。

(三) 上課地點：崑山科技大學教學研究大樓 T0201 教室(T 棟 2樓)。

八、招生方式與報名程序：

(一) 招生簡章公告於臺南市教育局公告系統、崑山科技大學進修推廣處進修推廣組等，招生簡章可自行下載。

(二) 報名日期及時間：

106 年 8 月 28 日(一)至 12 月 1 日(五)。

報名時間：上午 8 點 30 分至 12 點；下午 1 點 30 分至 5 點止。

(三) 報名程序：

1.現場報名：請備齊相關繳交文件後至崑山科技大學進修推廣處推廣教育組(行政大樓 1 樓)。

2.通訊報名：將相關需繳交文件郵寄至 71003 台南市永康區崑大路 195

號崑山科技大學進修推廣處推廣教育組，並黏貼報名專用資

料袋封面(附件四)，並註明【幼兒園園長專業訓練班】收。

3.繳交文件：報名表(附件一)、幼教、保相關系之大專校院(含同等學歷)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一份、在職證明及服務年資證明(附

件二、三)、黏貼報名專用資料袋封面(附件四)，並附上回郵信

封一個(信封上填妥姓名、地址並貼足 12 元限時郵資)。

以作為寄發審核錄取結果通知之用。

※任職於臺南市以外教師之服務年資，請該縣市核發『公文』為佐證資料。

4.崑山科技大學課程資訊網網址：<https://cee.ksu.edu.tw/>

※報名表請正楷簽章，資料依序裝訂，報名資料一經收件後，概不受理補件。

※上述所繳交之各項證件，經查明有偽造情事者，除撤銷受訓資格外，並應自負法律責任。

## 九、錄取方式：

(一) 以報名先後順序分別錄取正取生與備取生，正取生不足額錄取時則不列備取生。

(二) 若正取生報到不足額，則由備取生依序遞補。

(三) 若報名人員超過該班次受訓總名額，錄取之優先順序依序為：

(1)依服務年資；(2)報名先後；(3)學歷科系優先順序為幼教/幼保、教育、特教、社工、兒少福利、其他)錄取。

(四)錄取名單將於12月29日公告於崑山科技大學進修推廣組網頁。

並輔以E-mail通知錄取。

## 十、費用及繳費方式：

(一) 於公告後一週內(含)至繳交報名費用，參與學員自費新臺幣壹萬伍仟元整。

(二) 1.現場繳費：請至崑山科技大學進修推廣處推廣教育組(行政大樓1樓)。

2.通訊繳費：請至郵局購買郵政匯票【匯票抬頭請填寫：崑山科技大學】，寄送至本校71003台南市永康區崑大路195號崑山科技大學進修推廣處推廣教育組，並註明【幼兒園園長專業訓練班】收。始算完成報名手續。

※逾期視同放棄，得通知備取者遞補。

## 十一、收退費額度與方式：

學員因故無法繼續參與訓練，依其參與訓練總時數，按下列原則退費：

(一) 開訓日前即提出無法參與訓練者，全數退費。

(二) 開訓日後未逾受訓總時數三分之一者，退還三分之二費用。

(三) 開訓日後逾受訓總時數三分之一未逾三分之二者，退還三分之一費用。

(四) 開訓日後逾受訓總時數三分之二者，不予退費。

## 十二、注意事項：

(一) 請假

(1)學員得依個人之需求請假，請假以小時為單位，未滿1小時以1小時計，並於學習成績酌於扣分。

(2)出席率達上課時數90% (扣除喪、病、事假不得低於上課時數75%)使得參加成績考核。

(3)學員於訓期請公、喪、病假，需出示證明，請假總時數並不得超過30小時(總時數之六分之一)。

(4)學員於訓期請事假，需於上課日前告知講師，完成請假手續，且不得超過18小時(授課總時數十分之一)，並得依授課講師規定補交請假期間之作業及上課筆記。

(5)若遇天然(颱風、地震)或人為災害(火災)需停課，得由委託單位擇期補課。

## (二) 成績考核：

(1)如有科目缺課累積達該科目授課總時數三分之一者，不得參加該科目學期考試，該科成績以零分計算。

(2)授課教師依授課科目需求，採多元評量方式，進行學生學習成效考評。

(3)對於考評成績未盡理想或請假之學員，教師得依學員之個別需求進行學習輔導。

(4)學員扣除所定允許請假之假別(公假、喪假、重病住院、娩假)與時數後，出席率達授課總時數百分之九十以上。且每一科目之學習成績達七十分以上，為成績及格。

## 十三、證書發給方式：

訓練期滿後，依成績考核規定考評，成績及格者，由承辦單位報請臺南市政府教育局發給幼兒園園長專業訓練及格證書。

## 十四、課程規劃：如下表

(一)本訓練課程共180小時。授課採案例討論、問題解決導向方式為主，並得輔以課堂講述、實作練習、專題報告、成果分享等方式為之。

詳細課程科目名稱及內容如下表：

課程規劃：180 小時。

科目名稱	授課時數	任課老師	備註
學前教保政策及法令	18	王立杰、石素瑜 王明勳	三位教師 協同教學
園務行政專題與實務	36	謝斐敦、周宣辰 王立杰、林言同 陳春鳳、黃銘俊	六位教師 協同教學
教保專題與實務	36	謝斐敦、周宣辰 王美晴、王立杰 石素瑜、陳春鳳	六位教師 協同教學
人事管理專題與實務	18	王立杰、簡瑞連	二位教師 協同教學
文書及財物管理與實務	18	王立杰、謝定錦	二位教師 協同教學
健康安全與危機處理	36	賈璟祺、馮瑜婷 方永如、石素瑜 林逸首、王明勳	六位教師 協同教學
園家互動專題與實務	18	李花環、楊雅惠	二位教師 協同教學
<b>總 計</b>	<b>180 小時</b>		

科目名稱	內容	時數
學前教保政策及法令	學前教保服務政策。 學前教保服務相關法令包括:幼兒教育及照顧法及相關子法等)與實務案例。 兒童及少年福利權益保障相關法令與實務案例。 性別平等相關法令(包括:性別平等教育法、性侵害犯罪防治法、性騷擾防治法等)及實務案例。 特殊議題探討(包括:個人資料保護、人權教育等)及實務案例。 學前教保政策及法令綜合報告及評量。	18
園務行政專題與實務	園長角色、工作內容及職責。 園務發展規劃與決策及實務案例。 園務各類計畫擬訂與實施、督導機制及績效評量措施之建立。 議事知能及實務案例。 幼兒園環境與設施設備之設計規劃及實務案例。 幼兒園行銷概念與策略及實務案例。	36

	<p>行政管理資訊化。</p> <p>專業倫理。</p> <p>園務行政專題與實務綜合報告及評量。</p>	
<p>教保專題 與實務</p>	<p>課程規劃之相關法令。</p> <p>幼兒園本位課程發展規劃與推動及實務案例。</p> <p>學習型社群之建構與實務案例。</p> <p>園內教學研討及教保課程督導機制。</p> <p>幼兒個案管理與輔導。</p> <p>特殊需求幼兒之鑑定安置與輔導。</p> <p>教保專題與實務綜合報告及評量。</p>	36
<p>人事管理 專題與實務</p>	<p>教師權益相關法令(包括:教師法及相關法令等)與實務案例。</p> <p>勞工權益相關法令與實務案例。</p> <p>園長領導策略與技巧及實務案例。</p> <p>溝通技巧、衝突解決之策略及實務案例。</p> <p>情緒與時間管理及實務案例。</p> <p>人事管理專題與實務綜合報告及評量。</p>	18
<p>文書及財物管 理與實務</p>	<p>公文書種類、撰寫方式與處理流程、文書檔案分類與管理及實務案例。</p> <p>經營成本分析、財務規劃與預算編列及實務案例。</p> <p>會計流程與採購相關程序及實務案例。</p> <p>財產與物品管理及實務案例。</p> <p>文書及財物管理與實務綜合報告及評量</p>	18

<p>健康安全管理與危機處理</p>	<p>幼兒園安全促進之規劃與實施及實務案例。          幼兒園各類安全管理及實務案例。          事故傷害及緊急事件之因應及實務案例。          幼兒園危機預防與管理及實務案例。          幼兒園健康促進之措施(包括:健康教育、健康管理、健康保護等)及實務案例。          膳食管理(包括:餐點衛生、員工衛生、廚房安全等)及實務案例。          環境衛生管理及實務案例。          傳染與非傳染疾病預防及實務案例。          用藥安全與藥品管理及實務案例。          人身安全教育(包括:員工與個案自我保護等)及實務案例。          幼兒特殊問題之通報與安置(包括:受虐、家暴、性侵害、高風險、家庭變故等)及實務案例。          健康安全與危機綜合報告及評量。</p>	<p>36</p>
<p>園家互動專題與實務</p>	<p>園家溝通之規劃與技巧及實務案例。          不同家庭型態與親職教育方案設計及推廣、家長成長團體建立與運作。          多元文化與教保服務及實務案例。          社會資源運用及實務案例。          社區關係與網絡之營造及實務案例。          園家互動專題與實務綜合報告及評量。</p>	<p>18</p>
<p>共計</p>		<p>180</p>

十五、師資介紹：本訓練課程師資，聘請大學相關科系教師與幼兒園園長協同授課，兼顧原理講解及實務案例分享。

本訓練課程師資具有下列資格之一：

- (一) 專科以上學校教師，並具與授課內容有關之專業者。
- (二) 國內外大學以上畢業，並與授課內容有關之實務經驗四年以上者。

1. 幼保系及校內專任師資

編號	姓名	學歷及證照	職稱	本計畫教授科目
1	謝斐敦	暨南國際大學比較教育研究所教育博士	副教授兼民生應用學院院長	園務行政專題與實務 教保專題與實務
2	李花環	彰化師範大學輔導與諮商學系博士	副教授	園家互動專題與實務
3	周宣辰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教育學博士	副教授	園務行政專題與實務 教保專題與實務
4	王美晴	國立臺南大學教育經營與管理研究所博士	助理教授	教保專題與實務

5	楊雅惠	政治大學教育學系博士	助理教授	園家互動專題與實務
6	馮瑜婷	中國文化大學兒童福利法學碩士	講師	健康安全與危機處理
7	賈璟祺	陽明大學生理學所博士	助理教授	健康安全與危機處理
8	謝定錦	高雄第一科大財務金融博士班	主任	文書及財物管理與實務
9	方永如	國立台南大學幼兒教育研究所碩士班進修	園長	健康安全與危機處理

## 2.校外兼任師資(含業界師資)

編號	姓名	學歷及證照	職稱	本計畫教授科目
1	王明勳	高雄師範大學教育系碩士	講師	學前教保政策及法令 健康安全與危機處理
2	林言同	國立臺南大學教育經營與管理研究所博士	執行長	園務行政專題與實務
3	王立杰	中國文化大學兒童福利研究所碩士	講師	學前教保政策及法令 園務行政專題與實務 教保專題與實務 文書及財物管理與實務 人事管理專題與實務
4	石素瑜	國立台南大學幼兒教育研究所碩士	園長	學前教保政策及法令 教保專題與實務 健康安全與危機處理
5	陳春鳳	國立臺南大學教育經營與管理研究所博士進修	園長	園務行政專題與實務 教保專題與實務
6	簡瑞連	高雄醫學大學性別研究所	講師	人事管理專題與實務
7	林逸首	成功大學醫學院	醫師	健康安全與危機處理
8	黃銘俊	首府大學幼兒教育所碩士	園長	園務行政專題與實務

9	蘇唯綸	台北大學法律研究所碩士	律師	學前教保政策及法令
---	-----	-------------	----	-----------

十六、有任何問題，請洽本校進修推廣處(06)2727175 轉 254；264。

課務(程)問題，請洽本校幼兒保育系，(06)2727175 轉 316 王老師。

十七、保留受訓資格、補訓或重新訓練、停止訓練、廢止受訓資格：

- (一) 已完成繳費之學員於開訓前因故無法參與報名之班別，得依學員要求保留受訓資格至下一期。如未辦理下一期班別，則依第拾條第一款辦理退費。
- (二) 若有單科成績不及格者，得參加下一期之補訓或重新訓練及格後方可核給證書；其補修單科課程費用由學員自行負擔，每科目學費 1800 元。如未辦理下一期班別，得停止補訓或重新訓練。
- (三) 若受訓總人數未超過 30 人，得不開班上課，並退還受訓人已繳之費用。
- (四) 學員若有代簽到者，或繳驗之證明文件日後經查有偽造不實者，得取消其受訓資格，並呈報主管單位，學員不得要求退費。
- (五) 學員受訓期間如有任何問題或意見，可以透過下列管道申訴請向授課教師或助教反應。
- (六) 訓練單位相關人員接獲學員申訴，如能處理者，會立即處理，如無法立即處理者，則由園長專業訓練班工作小組開會決議處理，呈請校長指示後裁決。

十八、預期效益：

- (一) 配合幼托整合之整體幼教政策發展，提升幼兒教保服務人員專業品質。
- (二) 透過本訓練課程，提升本市幼兒園園長之專業素養與專業能力。
- (三) 藉由本訓練課程，促進具專業實務經驗之課程講師與學員交流互動，達實務分享交流之效，促進學員對於幼教園長工作專業理論與實務

之整合。

十九、如有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辦理。本計畫經臺南市政府教育局核定後  
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四

地址：710台南市永康區崑大路 195 號

收件人：崑山科技大學

進修推廣處推廣教育組

幼兒園園長專業訓練課程專班收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委託崑山科技大學辦理

106 年度幼兒園園長專業訓練課程專班招生報名表

報名專用資料袋封面

姓 名	
任職單位	
所 繳 交 資 料 請 打 ✓	<input type="checkbox"/> 報名表(附件一) <input type="checkbox"/> 在職證明(附件二) <input type="checkbox"/> 最高學歷之畢業證書影本1份 <input type="checkbox"/> 教師或教保員證明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服務年資一覽表及相關證明(附件三)